成年禮金消費點申請應備文件

壹、共同性文件

- 一、藝文工作者或公司負責人之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或其他身分證明影本。
- 二、依作業要點第五點之一證明文件:
 - (一) 依法辦理設立登記或立案之法人或非法人團體。
 - (二) 依法辦理商業登記之獨資、合夥事業。
 - (三) 無第一款、第二款登記而有稅籍登記者。

貳、各類別應檢附之文件及業務單位聯繫窗口

項次	類別		應檢附文件	
_	藝文展演及文化體驗類	博物館	委託契約、營運承攬契約或場地租約或營運事實證明資料擇一。	
		地方文化館	委託契約、營運承攬契約或場地租約。	
=		社區營造場域	營運事實證明資料(如:獲本部暨所屬機關相關社造補助計畫之證明文件、或以社造方式,推動多元文化 及藝術保存、傳承、轉譯、推廣等相關證明文件)。	
四		文化資產保存及活化經營場域(有形)	委託契約、營運承攬契約或場地租約、營運事實證明資料擇一。	
		文化資產保存及活化經營場域(無形)	委託契約、營運承攬契約、場地租約或營運事實證明資料擇一。	
五		音樂表演空間	營運事實證明資料(如:近一年節目表、宣傳資訊或售票訊息等)。	
六		藝文表演空間	營運事實證明資料(如:近一年營運實績、表演活動紀錄或藝文表演空間內外照片等)。	
t		畫廊	營運事實證明資料(如:近一年於畫廊之策展紀錄、畫廊空間內外照片、官方網站或經紀代理藝術家資料等)。	
八		其他藝文活動場域	委託契約、營運承攬契約、場地租約或營運事實證明資料擇一。	
九		街頭藝人	各地方政府核發、有效之街頭藝人證明文件。	
+	視聽娛樂類	電影院	近一年依電影法提報電影票房紀錄或電影票房提報之系統 ID。	
+-		唱片行	營運事實證明資料(如:近一期進貨紀錄或店內陳列照片等)。	
+=		樂器行	營運事實證明資料(如:近一期進貨紀錄或店內陳列照片等)。	

1

+=	圖書類	出版業及相關圖書銷售據點、展售活動	營運事實證明資料(如:營業場所圖書、雜誌或報紙陳列空間實景照片、最近一期圖書/雜誌或報紙進出貨 紀錄、參與或辦理書展活動之證明文件等。)
		連鎖書店	營運事實證明資料(如:營業場所圖書、雜誌或報紙陳列空間實景照片及實體門市外觀(含招牌)照片、最近一期圖書/雜誌或報紙進出貨紀錄等。)
			營運事實證明資料(如:營業場所圖書、雜誌或報紙陳列空間實景照片及實體門市外觀(含招牌)照片、最近一期圖書/雜誌或報紙進出貨紀錄)及財政部稅籍登記資料公式查詢結果。 (查詢網址 https://www.etax.nat.gov.tw/etwmain/online-service/publicity-inquiry/taxation-registration)
十四	文創工藝類	文創園區及聚落、文創展會及市集	委託契約、營運承攬契約、場地租約或營運事實證明資料擇一。
		實際從事文創及工藝產品創作、展示及銷售 並有實體營業門市者	營運事實證明資料 (如:至少十組件商品清冊等)。
		專門經營國內原創藝文設計之電商平台且設 立專區銷售之實體商品	電商平台網址及品項清冊(須包含商品名稱、販售期間及類別)。
十五	售票系統	表演藝術 展覽 文化體驗	票券平台網址及節目品項清冊(須包含節目名稱、販售期間及類別),另表演及展覽須提供受委託販售藝 文展演票券證明資料。
		流行音樂 電影	
		影展	
		相關藝文娛樂活動	